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21〕30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潼南区2018年第二批四好农村公路20标段水毁 恢复工程概算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

你局《关于审批潼南区2018年第二批四好农村公路20标段水毁恢复工程概算的函》（潼交局函〔2021〕6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委托重庆路达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投资概算，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名称：潼南区2018年第二批四好农村公路20标段水毁恢复工程。

二、项目代码：2101-500152-04-01-676807。

三、建设地点：潼南区玉溪镇。

四、建设性质：改建。

五、项目法人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交通局，李林直。

六、建设规模及内容：全长约 2.2km，共涉及两个路段，路段一：曹家村防洪堤至桐麻浩，整治长度约 2km；路段二：青石村卜家院子至庙鸡子，整治长度约 200m。该项目设计速度 15km/h，路基宽度 3.5m，路面类型为水泥混凝土路面，包含临时工程、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及附属工程。

七、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计划总投资 75.5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60.61 万元，土地使用及拆迁补偿费 0.7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54 万元，预备费 3.6 万元。资金来源：区交通局专项补助资金。

八、建设工期：1 个月。

九、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26 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1 月 26 日印发